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 學年度博士班  
入學招生考試  
招生所組簡章分則

所組名稱	【生命科學院(陽明校區)】生技醫療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甲組：博士四年研發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逕行錄取名額上限		
報考資格	具有生命科學相關碩士學位(或符合同等學力資格)。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二吋照片</li> <li>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li> <li>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li> <li>4. 研究所成績單</li> <li>5. 進修計劃書(以不超過 5 頁為原則,內容必須包含自傳及過往表現、報考動機、主修課群及修課計畫、研究興趣及未來發展規劃,中英文皆可)</li> <li>6. 口試資料表</li> <li>7.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或已接受刊登之著作(考生若為碩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成果報告)</li> <li>8.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li> <li>9. 推薦函2封(報名結束前依文件上傳網頁上方【注意事項】說明上傳)</li> </ol>	
聯絡資訊	聯絡人：蕭珮君(02)2826-7000#66136 查詢電話：(02)2826-7000#66136 傳真電話：(02)2820-1886 網址： <a href="https://bip.nycu.edu.tw/">https://bip.nycu.edu.tw/</a>	
初試佔總成績之40%	書面審查(佔初試成績之100%)	
	評分項目	比例
	過去研究成果	50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推薦函及其他	50
複試佔總成績之60%	口試(佔複試成績之100%)	
	評分項目	比例
	基礎及專業知識、表達組織及推理應變能力	50
	求學動機	50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 一階段所組：「符合報名資格(有考生編號者)即進入口試」。4月28日開放合格考生請逕自報名系統【登入】\【報考資訊】\【複試時間地點查詢】下載列印複試通知函。本考試無須繳交複試費。	
可複試名單篩選機制	符合報名資格即可參加複試。	
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	每人考試時間為25分鐘,口試當天將請考生進行15分鐘口頭報告及10分鐘Q&A。口頭報告內容須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自我介紹(學經歷)</li> <li>b. 過去到現在的主要研究成果</li> <li>c. 未來想做的研究計畫</li> <li>d. 參與本學程動機</li> </ol> ※ 考試當天請使用隨身碟放置報告的PowerPoint或PDF檔,於規定時間內放入考場電腦中。 ※ 考場備有電腦及投影機供學生報告使用。	

<p>複試日期</p>	<p>※該欄位如未呈現口試舉行日期，預定3月16日招生網站公告各所確切口試日期。（本校預定口試日期，期程為5/1 - 5/7期間）。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複試通知函，如有口試相關問題請電洽各系所。</p>
<p>備註</p>	<p>1. 歡迎博士畢業後擬規畫進入生技產業工作者報考就讀。          2. 線上報名前請務必詳閱本校博士班招生簡章總則，了解報名相關規定。口試資料表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博士班招生簡章公告頁面下方之相關表件中下載，填寫後併同其他資料上傳至系統。          3. 本組學生須為全職學生，在職者如欲就讀本組，請於學校註冊日前完成離職或留職停薪程序。此外，請於確認指導老師及培育公司後，通知指導老師及培育公司預計離職或留職停薪的時間，俾讓指導老師或培育公司進行培育計畫的安排。（在職者歡迎報考本學程在職組）          4. 本組學生由學校及公司共同培育指導，故招生考試將由學程考試委員及公司共同參與。學生所繳交之應考資料將同步提供給學程考試委員及公司審閱。如考生不願意提供部分或全部資料給公司審閱，敬請於報名截止前來信通知蕭小姐(pchshiao2@ym.edu.tw)。          5. 報名時所提供之紙本資料不提供索回。</p>